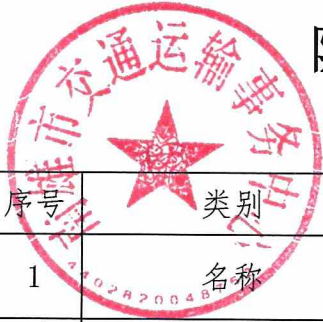


省道 S515 线南雄油山龙下至南亩中岭段灾害 防治工程监理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建议
1	名称	南雄市交通运输事务中心省道 S515 线南雄油山龙下至南亩中岭段灾害防治工程监理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南雄市交通运输事务中心； 地址：南雄市沿江东 97 号交通大厦二楼； 联系电话：0751-3822626； 联系人：陈林苇。
3	中介服务名称	省道 S515 线南雄油山龙下至南亩中岭段灾害防治工程监理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乙级或以上公路工程监理。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无。
5	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1. 项目基本情况：该项目位于韶关南雄市，起于油山镇龙下村（K0+300），途经 坪田坳村、夹河口村、荷树陂村、芙蓉村、水尾村，南至南亩镇中岭村（K47+300），路段为三级公路，设计时速为 30km/h，路基宽 7m，路面宽 6m，水泥混凝土路面，路线全长 47km，共 38 个整治风险点。修复主要内容有削方减载、布设挡土墙、混凝土护坡、主动防护网、被动防护网、植草防护、完善防排水设施等。 2. 服务内容：对项目进行质量、安全、工期等监理，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收尾阶段（包括：竣工验收及竣工验收资料移交档案、整改、工程移交及实物移交等）及工程质量保修阶段全过程的质量、进度、投资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合同、信息等方面的协调管理等。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地点、方式：按照项目施工工期同步开展监理服务。 2. 提供服务的地点：油山镇、南亩镇。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报价区间范围为 0%-20%。 3. 计价标准：参照《关于印发《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发改价格[2007]670 号）进行计算。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委托服务时间自实际开工之日起至项目验收合格之日止。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相关行业标准。

		4. 验收不合格及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监理单位需无偿进行整改。
10	结算方式	1. 工程开工后，监理人按合同规定进驻施工现场，发包人根据施工进度按月或季度支付给监理人。 2. 工程完工后支付至监理服务费的 80%。 3. 竣工验收合格后及完成监理所有工作，工程结算后支付剩余的监理服务费。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